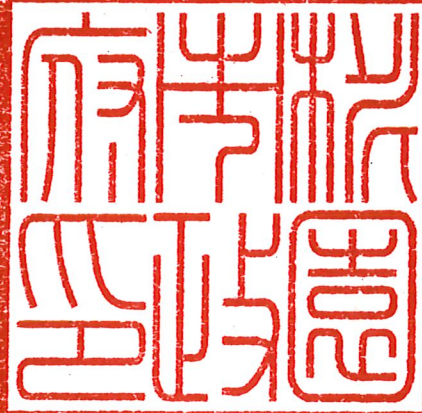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法濟字第1140053924號
附件：



廢止「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辦法」。

市長張善政